

我市首届新时代“最美普法集体”展播

市税务局

普及税法知识

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十堰市税务局以宪法为核心,以民法典为重点,以税费政策普及为主线,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优化税收法治环境。

打造宣传阵地。连续13年举办“服务东风”税收业务培训班,与市实验小学连续15年开展“税法进校园”活动。组织拍摄“秒懂税务”视频,在公众号及各办税大厅电子屏播出。

加大经费投入。5年来,全系统累计投入普法经费400余万元,先后购买

建设法治税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税法最新法规》《税法知识读本》40000余册,编印各项税费政策宣传读本、折页100000余册。

创优宣传品牌。创作微电影《税收之路 始于足下》荣获第十四届全国法治动漫微电影展播(映)宣传片、微视频、公益广告类三等奖;课程《多彩课堂 与税“童”行》入选全省“护航成长与法同行”法治精品课征集展播活动,成为全省税务系统唯一入选作品。

市财政局

依法管理“钱袋”

2022年,市财政局将普法和依法治理贯彻到财政管理全过程,用法治管住“账本子”“钱袋子”,向全市人民交上了一份合格的答卷。

依法征收,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留抵退税应退尽退,加强财源建设,收入逆势增长;依法分配,筹措资金确保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地生根,稳住全市经济大盘,创新推出“产业升级贷”“科创贷”“助企纾困贷”等贷款政策,为企业

市人民检察院

深化阳光检务

去年,市人民检察院制订印发了《十堰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梳理普法任务清单、明确年度普法重点,成立“八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切实谋划好检察普法工作蓝图。

在做好自身普法教育的同时,坚决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注重各内设机构同向发力,落实以案释法,加强法律文书说理,不断深化阳光检务,为人民群众

房县人民法院

广开普法渠道

近年来,房县人民法院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先后获得“法治进校园”全国巡讲突出单位、全市法治教育基地等荣誉称号。

以案释法上下功夫。在日常办案中开展“以案释法”活动,近年来,共对997名犯罪嫌疑人进行普法宣传,对26件疑难复杂案件进行公开听证,对264名信访当事人进行释法说理,在严格执法过程中让群众受到法治教育。

张湾区宣传部

坚持学用结合

2021年以来,张湾区委宣传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精心组织,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切实加强机关法治建设,坚持学用结合,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学习、运用国家法律和党内法规,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加强组织领导,精心谋划落实法治工作。明确分工,落实好组织机构;制定普法规划、年度计划,细化目标任务;扎实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形成分工协作、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市法律援助中心

弘扬法治精神

近年来,市法律援助中心把法治建设与法律援助工作同部署同落实,认真抓好《法律援助法》的宣传贯彻落实,取得了良好成效,中心先后荣获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全国助残先进集体、湖北省妇女儿童维权岗等荣誉。

市法律援助中心承担着维护全市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任务。为了更好地服务群众,该中心抓牢抓实干部队伍建设,中心抓牢抓实干部队伍建设,每年定期邀请省

关防乡人民政府

强化普法教育

郧西县关防乡素有“楚之门户、秦之咽喉”之称,既是一块红色土地,又是一处法治、文明、和谐、美丽的旅游胜地。近年来,全乡法治化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群众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普遍提高,各项事业管理逐步规范化、制度化。

领导重视,工作机制健全,形成了乡、村两级普法网络;思路新颖,普法形式丰富,以“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为主题,以“法律

市中级人民法院

推进“四项举措”

近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普法工作与严格公正司法紧密结合,普法期间涌现出一批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健全完善责任机制,全方位提升普法质效,建立专门法治宣传阵地,组建145名普法专业化队伍,深入开展普法活动;聚焦重点精准普法,推进多层次

茅箭区司法局

发挥职能作用

自“八五”普法以来,茅箭区司法局把普法作为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定期研究部署,为全面深化“法治茅箭”建设、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健全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成立普法领导小组,加强对普法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将普法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保障全局普法经费正常开支。加强法治培训,提高干部能力水平,结合专兼职普法队伍建设,建章立制,全面推进普

郧阳区教育局

坚持守正创新

近年来,郧阳区教育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狠抓青少年法治理念、法治思维、法治意识的培养,积极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进程,为全区学生创造了一个和谐、有序、稳定的学习环境。

提升站位,夯实法治教育组织保障。建立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的领导工作机制。主要领导对法治建设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并在人力、财力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

维护公平正义

内法学专家及我市律师界优秀代表授课,教授法律知识,研修应诉技能;扎实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律八进”活动;组织开展“施洋杯”《法律援助法》知识竞赛活动,全力提升《法律援助法》知晓率;围绕农民工、老年人、妇女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通绿色通道,快捷快办,积极保障弱势群体、困难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给力乡村振兴

明白人”培养工程、“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律师乡村行”、“疫情防控”、“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普法教育与美好生活共同缔造”活动为载体,扎实开展“法律六进”活动,以点带面,全面推进。共投资200余万元,在沙沟村构建五治融合的法治景区,在二天门村、丁家坪村打造“红色价值观+法治文化”教育景区,建成集体休闲、娱乐、运动、观赏、学习、教育于一体的法治文化广场。

落实“八五”普法

多领域依法治理,突出学习宣传宪法、民法典,2篇案例获民法典以案释法案例一等奖,开展专项普法活动26余次;强化“以案释法”,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立以案普法机制,2篇论文获国家级、省级奖项;创新普法方式方法,打造法治宣传品牌,深入推进全媒体普法平台建设和普法创新,总结推广普法经验,荣获全国司法宣传先进单位称号。

服务经济建设

法工作。发挥职能作用,服务经济建设。围绕中心工作,全面落实“一月一主题”活动方案,大力开展法治惠民文艺演出,为企业提供法治体检,定期开展“律师进村(居)”活动,加强重点人普法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普法+调解”工作模式,在调解的过程中精准普法。开展法治创建,实施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夯实法治基础

守正创新,建立法治教育长效机制。2021年制订了《郧阳区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纲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教。

积极探索,全面提升法治教育能力。根据学生受教育阶段特点和需求,分类安排法治教育内容。结合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运用法治讲座、大型集会、网络直播等形式,系统全面地推进道德与法治教育。

(通讯员谷虎 范璐璐整理)

郧阳区“降成本 优环境 促发展”典型案例⑥

推行包容审慎监管 释放营商环境活力

本报讯 通讯员王小玲 詹苗报道:今年以来,郧阳区深化“放管服”改革,转变执法理念,创新执法方式,积极推行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了市场活力。

“包容审慎监管让我们企业感受到了执法温度,避免了企业因行政处罚带来的不良影响,我们以后一定注意,按时年报。”近日,十堰市聚佳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石鑫对郧阳区市场监管局将企业移出经营异常名录表示感谢。

今年7月,因该企业工作人员疏忽未按时报送2021年度生产报告,被郧阳区市场监管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22年3月1日施行)第七十条,市场主体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期限公示或者报送年度报告的,由登记机关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可处以1万元以下罚款。郧阳区市场监管局考虑到疫情影响以及该企业主动进行补报年报的行为,决定不予处罚,并将其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为在全区大力构建包容审慎监管体系,郧阳区市场监管局印发《关于对市场主体未按规定年报违法行为进行包容审慎监管的通知》,对2022年7月1日以后,未按规定报送年报的违法行为首次逾期不予处罚,补报年报后无需企业提交书面申请资料,仅电话申请即可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7月以来,郧阳区市场监管局对21家市场主体因未按时年报违法行为免于处罚,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市场主体158家,以柔性执法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造活力,帮助市场主体塑造良好信用。

市水政监察支队

锤炼自身本领 筑牢廉洁堤坝

本报讯 通讯员李慈仁报道:近日,市水政监察支队通过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全省法治干部培训班学习,不断提升执法队伍业务水平,锤炼干部党性修养,增强法纪意识,筑牢廉洁堤坝。

此次培训班采取线上视频会议形式进行,培训内容涵盖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政府建设和水利依法行政、《宪法》、《行政处罚法》、《长江保护法》、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等与水利工作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

通过两天的集中学习,进一步强化了干部职工的法纪意识,推动了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水利执法队伍建设。

张湾区纪委监委

以清廉家风涵养清风正气

本报讯 通讯员张宇翔 岳媛报道:今年以来,张湾区纪委监委通过会同区委组织部、宣传部、共青团区委下发《关于推进清廉家庭建设的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重点对象和工作任务,将清廉家庭建设作为各级各部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点工作,进一步强化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分工负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汇聚起清廉家庭建设强大合力。

同时,由区妇联牵头、区纪委监委全程参与,创建了省级家风家教实践基地,并依托实践基地创新组织全市“木兰花开”时代家风百家传公益项目,先后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家风家教主题特色活动20余场次。

去年以来,全区组建家庭教育讲师团深入全区46所中小学和村(社区)妇女之家,开展了60余场公益巡讲、心理健康讲座等活动。培植全国“最美家庭”1户,市级“最美家庭”8户,其中清正廉洁家庭2户,评选“车都最美家庭”40户。

安豪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展新任管理人员岗前廉政谈话

本报讯 记者毛以国 通讯员曹晓彬报道:日前,湖北安豪押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湖北安豪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对新任管理人员进行了岗前廉政谈话,旨在加强新任管理人员廉政教育,提高履职尽责能力,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安豪保安公司要求新任管理人员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压实工作责任,以昂扬的精神面貌投入到新的工作中,担当履职尽责,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要加强党性修养,严守纪律规矩,时刻自重自省自警、慎独慎始慎终,守住底线,不越红线。

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李军 竹溪县“经典一百悦读”社负责人

2016年,李军退休后回到家乡竹溪县蒋家堰镇黑龙洞村,创办了“留守儿童之家”、“经典一百悦读”,并将其发展到7个乡镇13个村13家悦读社,累计关爱帮扶留守儿童2000余名。

十堰市第八届
道德模范



十堰日报社宣